



## 莫特現在·當畏未來！

程文熙

### 一母死頻現奇蹟示我入佛教的實驗報告（續）

#### 三、我選擇了佛教

我母親宣太夫人，心慈性善，儀度安祥，心少煩惱，身體康健。近十餘年來信佛，專念阿彌陀佛聖號。我弟住臺南，我妹住臺北，我住雲林。四十二年春，我母去我妹處小住，因感冒突患氣喘。四月再移我弟處療養。八十歲老人，患此生平所無之病，時發時愈，我則時赴兩地親自侍護。我母逝世前三週，胃納日減，時醒時眠，醒即用手指屈伸，似有所指算。在最後一週中，就顯示許多奇蹟：（一）某日告我「能過八月初一就好了」，竟沒有過去就在那一天去世。（二）病故前三天，我妹夢見母赤足浸立水中，妹前往抱出水，並曰「這可好了」。母答曰「孩子，你不知道，就是後天的事了」！醒後即欲赴臺南，為我妹夫所阻，謂如有了長途電話來，再去不遲。乃當晚我妹夫亦得一夢，夢見吾母由門外手持佛珠入內，身背妹夫而行，不以面目示妹夫。妹夫謂吾妹曰：「你看，不是母親來了嗎？」語竟即醒。我妹夫生平從未夢見我母，得是夢，心神至感不安，即時促我妹南下，使得與母見最後一面。（三）我夫人先我妹到臺南之夜，家中我母所住房間內，電燈忽壞，乃購新燈泡換上，然後與吾弟同往空軍醫院守夜。我輕步入母所住病房，掀開蚊帳，即見母手持十元臺幣一張，隨即囑我「拿去，電燈泡壞了，去買個新的」！當即接拿臺幣，並自念母親身住醫院，無須人報告，家中事也知道了，是靈魂常到家中來了。我母親去世前，就有這三件奇蹟現示

。七月廿九日——陰曆在這月小——是地藏菩薩成道日，晚七時，母又氣喘，不同於前，甚為輕微，時我妹，弟及弟婦，我夫婦均隨侍在側。這是人生最痛苦的遭遇，親眼看見自己母親的彌留，是一個難以忘懷的記憶！我母氣若遊絲，不忍拋棄我們，最後說「不行了」！我不暇思索，即慰母曰

：「媽！你老人家祇要念阿彌陀佛就好了」！我以母常常念佛，故提醒這一句，意在安母之心。那知信佛後來誦阿彌陀經，即有「……若有善男子善女人，聞說阿彌陀佛，執持名號，若一日，若二日，若三日，若四日，若五日，若六日，若七日，一心不亂。其人臨命終時，阿彌陀佛及諸聖衆，現在其前。是人終時，心不顛倒，即得往生阿彌陀佛極樂國土……」。這是非我始料所及，真是一件不謀而合的事，我想我母有知，一定

是很喜歡。我們很感謝該院醫師和護士諸先生，不時視診。延至深夜三時五十分，正是八月初一黎明前，我母滿面紅光，脈搏停止十五分鐘後，吐出最後一口氣，我母親的壽命便離開假我的肉體了！母去了！母何所之？再呼母不應了！我們都身不自主，跪下痛哭！時我母全身不動已八小時之久，剛斷了氣，忽將右臂舉起。我覩狀，疑母未死。捫母心房，跳動已止；試向鼻孔，呼吸已無，隨即用手將母臂按下。不料我剛鬆手縮回，母臂竟又第二次舉起。這是我生平所遇最不可思議的現象，事屬非常，怵目驚心，至感奇妙！

我正在發怔，孔姓護士手快，繼將母臂再按下，不復再舉。如是在死後兩舉右臂，我頓作是思維

，莫非是叫我們不要哭泣，是叫我們起來？平常聽母親的慈音呼喚，而這時是無言的靈示了！五十年來，誰也沒有給我了解，誰也沒有給我開示。母親死前三件奇蹟，死後兩次舉手臂，當場明白的指證，這才警醒了我的迷夢。

種種奇蹟，使我思忖甚久，得了信念：（一）人死了一定有靈魂，是有本真的靈性。物質不滅，靈性也不滅。聰明的人祇知道物質不滅，但很少有智慧的人纔知道靈性的永遠存在的。（二）靈性——佛教稱為識神，應該有個去處。（三）爲善最樂的人，沒有罪障的纏縛，其心情是輕鬆的，輕鬆的應該上升。良善的人們，不是應該上升於人天嗎？作惡疾慚的人，其心情是沉重的，沉重的應該下降。罪惡之徒，不是應該下墮於三途嗎？（四）人們明白這種道理的，將都不願下生阿彌陀佛極樂國土……

這一句話已熟知，但又讀到更深刻的一句「明日與死亡，不知誰先至」，真如冷水澆頭，又猛的加深刺激，消失許多妄念。事業固然要做，生活也要活下去，但這時我略看破，感到一個迫不及待，於是開始考慮要選擇一個宗教來信奉了。

我母死之前後許多奇蹟，不啻給我出了一個題目，那麼這個答案如何做呢？宗教是各有各的信解行證的，答案祇好從這四點找根據。第一我是注重傳統的。世事祇要是比較良好的，就應該繼往開來，發揚光大。如果發現有不好的成份，則逐步改良，在保守中求進步。除非罪大惡極，必須根本推翻，最好還是漸進，比較可靠。佛教在我們中國信奉的人比較多，歷史也久長，在各種宗教作比較是個主流。演進至今，在文化上

已形成一個傳統。我珍貴這個傳統，我不能拋掉祖宗的牌位，我要隨着我母親所奉持，在種種方面，我自然地該信奉佛教。第二在這無始無終的時間內，在這外而無大內而無小的空間裡，是有其全知全能來做主宰的。這個全知全能就是真如。有了染有了著的，是一時被矇蔽了，一旦圓覺妙明的心寂淨了，這個心這時稱爲真如，便是宇宙中的主宰。你我大家的真如一樣，是一體而分爲多方面。佛，佛性，衆生是平等一如的。本體是一樣的，但在現一個相時，依是否有染着，依過去的造因，就現出各類各形的相。釋迦牟尼世尊有法報應等三身。凡是佛都有這三身。因爲發心要救我們這個娑婆世界的衆生，便以太子身，現身說法，使世人知道有佛，這才被稱爲佛教的教主。釋迦世尊是佛，還另有其他許多佛，而每一個衆生也都能成佛。其他宗教多奉一個神或主，信者永久是神或主的所屬。這在佛教，是沒有主從之分的。佛教的真理，是一切唯心造。佛就是我，我就是佛。宇宙是我，我就是宇宙。像佛教這種解釋處，大方廣圓，甚多是顛仆不破的，我這所舉，不過是其中之一而已。我既然在政治上所信奉的是民主，也祇有佛教的平等一如之論，合我所求。第三佛教的行，初期爲個人主義的小乘，後來則大致都採取普度衆生的大乘。大乘可用十六個字包括：就是「健全自己，普度衆生，明心見性，盡皆成佛」。健全自己，普度衆生是入世的；明心見性，盡皆成佛是出世的。佛要人們入世，故教我們：去貪嗔癡這三毒；發慈、悲、喜、捨這四無量心；依正見、正思維、正語、正業（正當職業）、正命（正當生活）、正精進、正念、正定這八正道。如是處世接物做一個良善的人。以一個良善的人，再去行布

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這六度的菩薩行，這種種入世的作法，都是人生的積極方面。而且有一位普賢菩薩做代表，在普賢行願品這一章，再三囑我們盡現有的肉體和壽命，努力去做，不得疲厭！有了好的入世作法，以身作則，存備資糧，然後才能走向出世的境界，因此佛要人們出世。在明心見性上能「觀身不淨」，此身内外毫無可愛；「觀受是苦」，人所受的都是苦惱；「觀心無常」，處處妄想所以不見真如本性；「觀法無我」，一切都在變化就是我的肉體我也保不住。以此四念，而行苦、集、滅、道四諦，

關於「全知全能」的問題，人生雜誌主編心悟法師在五月份第七卷第五期該刊上寫了一篇一萬餘字的「再論佛陀是全知全能」，已說得極爲詳盡，這篇文章纔真可以說是中國佛教界劃時代的巨大作，真是越說越有勁，越說越叫人佩服，引經據典，沒有一句空話，未讀「佛是全知全能」的人要讀，已讀的人更要讀！在家居士們要讀，出家大德們更要讀。本刊讀者，如尚未訂閱「人生」者，可以從這期起開始訂閱，因爲這期佳作連篇，如「臺灣佛教光復了」，「怎樣防堵道風山的歧途」等均異常精采，不可不讀！該刊社址在「臺北新北投法藏寺內」郵政劃撥帳號爲「八二五五」。聽說六月號人生雜誌，心悟法師又寫了一篇「三論佛陀是全知全能」，心師這種用真姓實名，挺身應戰光明正大的無畏精神，已遠勝幕後地下工作者多矣。

本期中方倫老居士的「佛確是全知全能」一文，肯定了佛陀的知能，功德無量！希望佛教界的大德長者，多像方老居士一樣，依法不依人，群起而撲滅！

邪說，魔焰自然指日可滅矣！

編者個人一切都是可以忍辱，你罵我「愚痴」也好，誣我「忙於摹化」也好，說我「極權」也好，我都不願多辯，因爲讀者的眼睛是雪亮的，你替我消業，我感謝你還來不及，何暇再答辯呢！但是我唯一的要求，要求您們幾位「大智大慧」的「大德」「大法師」「大居士」們，請您們可憐可憐衆生的慧命，放下文字的成見，承認佛陀的知能吧！我願向您們頂禮三千。否則本刊爲了搶救衆生，恕我們不能袖手旁觀啊！

其餘如「哲學之母」、「掃蕩魔軍」等篇，均係本期佳作。再如「佛教應該到軍中去」一文，係一位軍中讀者的投稿，當然我們很希望佛法能普遍軍中，如西洋的宗教深入軍中一樣，但事實上還有諸多困難，希望中國佛教會當局能注意及此，克服一切困難。以滿軍中同志的願望！

最後能達到真正的「常樂我淨」這四德的涅槃。一旦達到涅槃，才是真實的妙有的又自如又自由自在的境界。世人都誤認佛教是厭世，實是大錯。佛教的行，是現實的，是入世出世並重的。可謂是最合乎人生理想的。第四佛教的證，本指證果，但也可說到證據；誠心祈禱，可能受到感應的；歷代法師長壽和肉身不壞，是有其示現的。至於真正收獲解脫之效的，須待本身去體驗，也是可想像而得的。佛教證據，爲事甚多，見聞是常有的。我自己母親就已給了許多證據，我還待何證？在信解行證這四點上，就此所知所觸，我祇有選擇了佛教。

## 編 者 的 話